

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锦慧保·个人意外综合保障计划(经典款)电子保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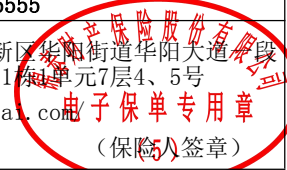

 本保险单号码: BD0100000000000000000002
 收费确认时间: /

银行流水号或POS交易号: /

保单生成时间: 2021-05-05 21:24:36

鉴于投保人已向保险人提出投保申请，并同意按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依照承保险种及其对应条款和特别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投保人信息	投保人名称	张三				
	投保人性别	个人				
	通讯地址	安徽省六安市金寨县一一乡二二村三三组1号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10000000000000002		
	联系人	张三	联系电话	123****4567		
被保险人信息	被保险人姓名	张三	被保险人与投保人关系	本人		
	被保险人性别	男	被保险人年龄	57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10000000000000002		
职业类别	行业类型:	建筑安装业	职业名称:	建筑安装业相关行政办公人员	职业类别:	1
投保信息	险别	保险责任	保险金额(元)	被保险人人数 1人	保费合计(元) 35.00	
	个人意外伤害保险	意外身故/残疾	100000.00			
	附加交通意外伤害超额给付保险	交通意外身故/残疾(乘坐客运民航飞机)	500000.00			
	附加交通意外伤害超额给付保险	交通意外身故/残疾(乘坐客运轨道交通车辆)	100000.00			
	附加交通意外伤害超额给付保险	交通意外身故/残疾(乘坐客运轮船)	100000.00			
	附加突发急性病身故保险	突发急性病身故	50000.00			
	附加意外伤害医疗保险	意外医疗	10000.00			
代理点	慧择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业务员	蒲鸿志		
保险总金额	(大写)人民币陆拾陆万元整 (小写)¥660000.00					
总保险费	(大写)人民币叁拾伍元整 (小写)¥35.00					
保险期限	2021-05-08 00:00:00至2022-05-07 23:59:59					
特别约定	1、本保单被保险人职业类别限1-3类(以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职业类别表为准)，出险时被保险人的职业类别或所处工作状态对应的职业类别超出前述范围的，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未如实告知职业的，保险人有权据此解除保险合同并对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故不承担保险责任。2、本保险承担每一被保险人意外伤害身故、残疾保险金额人民币10万元，意外伤害医疗保险金额人民币1万元。交通意外伤害超额给付分项保额为：乘坐客运民航飞机身故残疾保险金额人民币50万元，乘坐轨道交通车辆身故残疾保险金额人民币10万元，乘坐客运轮船身故残疾保险金额人民币10万元。突发急性病身故保险金额人民币5万元。3、在保险期间内，被保险人遭受主险责任范围内的意外伤害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二级(含)以上并经保险人认可的公立医疗机构(不包含北京平谷区、北京密云区、北京怀柔区、天津滨海新区、天津静海区、四川宜宾、吉林省四平市、广东省清远市、辽宁省丹东市、河南省开封市、福建省南平市、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黑龙江省绥化市地区所有医院以及雅安市雨城区人民医院、雅安市第二人民医院、江生符合当地社会基本医疗保险规定可以报销的合理且必要的医疗费用；若被保险人先经社保结算，保险人按“(每次意外合理医疗费用-100)×100%”给付意外伤害医疗保险金；若被保险人未先经社保结算，保险人按“(每次意外合理医疗费用-100)×100%”给付意外伤害医疗保险金。4、在本附加保险合同保险期限内且在保险责任生效日起30日后(续保者不受30日的限制)，被保险人突发急性病，并在发病后72小时内因此而身故的，保险人按本附加合同载明的该被保险人的突发急性病身故保险金额给付身故保险金。突发急性病身故保险金与人身意外伤害身故保险金、交通意外伤害超额给付身故保险金不能累计赔付。5、因驾驶或乘坐机动车发生单车事故或因溺水导致意外身故的，需提供公安机关的事故证明。6、被保险人在保险责任生效前发生的事故，保险公司不承担保险责任。7、本产品保障区域为中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8、本保险未尽事宜，以《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个人意外伤害保险条款》《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附加意外伤害医疗保险(2021版)条款》《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附加交通意外伤害超额给付保险条款》《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附加突发急性病身故保险(2021版)条款》为准。					

重要提示	1. 本保险合同由投保单、保单、保险条款、特别约定和批单组成。 2. 收到本保险单、承保险种对应的条款后，请立即核对，如有不符或疏漏，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 3. 请详细阅读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特别是 责任免除和赔偿处理 。 4. 被保险人应当在保险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 报案及服务电话：4008666555
保险人	公司名称：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天府新区中心支公司 公司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华阳街道华阳大道东段333号银泰商务中心1栋单元7层4、5号 公司电话：4008-666-555 公司网址： http://www.ejintai.com 公司邮编：610000 签单日期：2021年05月05日 

经办：蒲鸿志

制单：蒲鸿志

核保：自动核保

(本保险单手写无效)



锦泰保险
JINTAI INSURANCE